

抗战前湖北棉花市场计量问题初探^{*}

王春芳

内容提要:传统商品市场上的计量器具名称各异,单位量值参差,其使用情况与商品流通有着密切关系。尽管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市场用秤纷繁复杂,但仍具有一定的规律性:市场用秤具有一定自适应功能;上下位市场之间具有计量关联性,即上位市场棉秤单位量值一般不小于下位市场棉秤;计量关联性与棉花市场联系的密切程度有相关关系。抗战前湖北棉花市场的计量关联性以棉秤及其单位量值可变为前提,以棉花流通为动力,以市场体系为依托,以维护商贩利益为目的,是一种变相的价格调节。

关键词:秤 计量关联性 民间度量衡 棉花市场 湖北

中国历史上的度量衡有官方和民间两个系统。官制度量衡主要用于税收和官民间的商品购销,此外的交易多采用民间度量衡。民间度量衡在形制、名称、用途等方面非常复杂,单位量值十分紊乱。这种状况在晚清民国时期尤为突出。清末,“部颁定式,只通于各官厅之间,而民间仍不能遵行。各地标准互异,混乱错杂,不可名状”。^①民国初期,混乱更甚,“各地的度量衡器具,匪独省与省异,县与县殊,即东家之尺较之西邻,有若十指之不齐。”^②

对于导致度量衡制度混乱的原因,分析者多从度量衡管理制度、社会心理及民间惯行地域差异等角度加以解释。如乾隆时期的张照就认为“度量衡之制虽经订定,而官司用之,入则重,出则轻,以为家肥。更甚者称以为国利,行止在上,百姓至愚,必以为度量权衡,国家本无定准,浸假而民间各自为制,浸假而官司转从民制,此历代度量衡不能齐同之本也。”^③吴承洛除认同张照的观点外,认为诸如度量衡标准缺乏稳定性、统治者对民间度量衡采取放任政策、统一度量衡的政策不能贯彻、百姓能任意私自改制等也是导致度量衡混乱的原因。^④林光激、陈捷认为其原因有三,即官吏不积极整顿、民间自由制造及各地自为风气。^⑤张佩国认为中国传统社会以习惯法、伦理规范为社会调控的主要手段,而民间惯行存在着地域上的极大差异;度量衡的混乱是民间惯行地域差异的表现。^⑥其实,我们认为,上述诸因素中,统一度量衡政策制定的合理程度及其执行力度,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度量衡的实际统一程度。

与上述分析不同,梁方仲注意到了社会经济形态对度量衡的影响,他认为,自然经济的主导地位使得“各地区大半自给自足,闭关自守,与外界的联系非常薄弱,因此各地区间的度量衡表现为极端参差纷乱的现象”;“各该地区生产和交换的情况以及风俗习惯因素”决定了各地度量衡的单位量值和器具的制作形式和特点。^⑦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度量衡器具作为商品交换必不可少的要素也会发

[作者简介]王春芳,安徽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合肥,230601。

* 本文为2014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近代民间度量衡资料整理与研究”(项目编号为14BJL115)阶段性成果。

① 佚名:《汉口之度量衡》,《中外经济周刊》第165号(1926年6月5日)。

② 吴承洛:《划一全国度量衡之回顾与前瞻》,《工业标准与度量衡》第3卷第8期(1937年2月)。

③ [清]张照:《度量权衡考》,允禄、张照:《御制律吕正义后编》卷113,《景印本文渊阁四库全书》第218册,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

④ 吴承洛:《中国度量衡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298页。

⑤ 林光激、陈捷:《中国度量衡》,上海:商务印书馆1930年版,第49页。

⑥ 张佩国:《近代山东农村土地分配中的度量衡及币制问题》,《中国农史》1998年第2期。

⑦ 梁方仲:《中国历代度量衡之变迁及其时代特征》,《梁方仲经济史论文集补编》,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4年版,第203页。

生相应变化。王涛、李玉尚的研究证明了这一点。^① 笔者也曾就近代安徽米谷市场上量器的使用情况进行过研究,认为在近代安徽各级米谷市场间,存在着“容量梯度”,即市场层级越低或离中心市场距离越远,其量器的单位量值越大;容量梯度是间接的价格梯度,更能够确保商人获利。^②

区域市场上的量器如此,衡器、度器的使用状况又如何呢?有学者认为,总体上,在度、量、衡三器中,度器最简单,量器最复杂,相较而言,衡器虽复杂,“不过十六两一斤,还算是一个公共的标准。”^③实际上,就目前掌握的资料来看,近代民间衡器的复杂紊乱程度一点也不亚于量器。我们知道,在传统商品市场上,量器主要用于粮食交易,度器主要用于纺织品、木材等交易,衡器主要用于棉花、茶叶等交易。故本文选取了抗战前湖北棉花市场的用秤情况为研究对象,对近代民间衡器的使用状况加以初步探讨。不妥之处,尚祈方家指正。

一

晚清民国时期曾三次筹划过统一度量衡。清末的重订度量衡工作因政权鼎革半途而废。1912年,民国政府着手划一旧制,另立标准新制,并于1915年颁布《度量衡法》,自1917年始推行新制。但由于当时政变频仍,号令不行,经费困难,导致推行工作几乎毫无成效。^④1928年,国民政府再启度量衡整顿工作。此次整顿颇有成效,有效遏止了度量衡混乱状况的恶化,市用制在一些机构和行业逐步推行,但仍没有彻底改变度量衡的混乱状况。

湖北也不例外。自1931年始,湖北省开始推行新制度量衡。两年之后,“各县遵令奉行,固属有之,徘徊观望,尚未举办者,亦复不少。”^⑤即便在换用新器之后,阳奉阴违者也不鲜见,“暗中加以秤量折扣,而谋与旧器之折合”。^⑥而且在“商品化农作物来源——中间市场,或原产地,以(及)内地各县,迄未遍设检定机关,大都尚用旧器。……尚有同一市场,同一商品,而使用权度各别。”^⑦其后抗战爆发,划一工作受阻。一直到解放初期,度量衡仍未统一。

所以,抗战前湖北各地所用度量衡器十分混乱。如汉口,清末时尺度“混乱不同,不可名状”,量器“各异其容量,决无一定”,衡器“亦极错杂”;^⑧进入民国后,“各帮各业均自定有所用之度量衡,甚至同一名称之尺,而长短不一,同一名称之秤,而轻重各异。欲求得一定之标准,实不可能之事。”^⑨就全省而言,1936年的统计资料显示,各地有旧制度量衡器100种。^⑩而次年调查表明,全省70县1市(汉口)中的62县1市共有旧制度量衡器多达261种。^⑪这个数字仍不能反映各地旧制度量衡使用的全貌。因为在被调查的县份中,除应城、枝江、江陵、公安、当阳、宜都、宜昌、长阳8县外的54个县度量衡器仅各有一种(个别县份衡器阙如),而根据相关记载,一县之内度量衡器通用的情况是极为少见的,常见的情况是“各区有各区所惯用者,甚至区内各乡,亦复不同。”^⑫比如石首县所用量器,县城和东西乡用正樊斗,北乡用樊零三斗,南乡用樊八四斗;崇阳县各市镇所用度器有3种、量器2种,

① 王涛、李玉尚:《民国时期奉天地区度量衡考》,《上海交通大学学报(哲社版)》2011年第3期。

② 王春芳:《市场层级与“容量梯度”——以近代安徽米谷市场计量问题为例》,《中国社会科学》2011年第1期。

③ 林光澈、陈捷:《中国度量衡》,第49页。

④ 吴承洛:《中国度量衡史》,第326页。

⑤ 湖北省政府建设厅编印:《湖北建设最近概况》,1933年印刷,第142—143页。

⑥ 武汉市政府:《据呈为呈明换用新衡器复杂情形请查案布告并令公安局依法取缔暨飭各同业公会知照令》,《湖北省政府公报》1934年第45期。

⑦ 刘天明:《汉口推行度量衡“新制”之过去与现在》,《汉口商业月刊》第2卷第4期(1935年4月)。

⑧ [日]水野幸吉著,刘鸿枢等选译:《汉口》,上海昌明公司1908年印刷,第241—244页。

⑨ 既明:《汉口之度量衡》,《银行杂志》第2卷第20期(1925年8月16日)。

⑩ 佚名:《中国各地旧用度量衡与新制市用制折合表·湖北》,《实业部月刊》第2卷第5期(1937年5月)。

⑪ 湖北省政府秘书处统计室编印:《湖北省年鉴》第一回,1937年印刷,第127—130页。

⑫ 湖北省政府民政厅编印:《湖北县政概况》,1934年印刷,第1036页。

衡器6种;沔阳的度量衡器均有3种;①武昌县的17个村子中,米1斗在12—16斤不等,“各村不一”。②

具体到衡器,其名称、形制不一,用途和单位量值也非常复杂。比如鄂城县的秤有铁货秤、杂货秤、油盐秤、鲜鱼小菜秤等,除了铁货秤每斤重量与市秤大致相等外,其余秤每斤分别比市秤重0.945两、2.725两、1.925两、9.925两;麻城县的秤有买卖鱼用的打秤,每斤合20两;买卖菜油柴盐用的公义秤,每斤16两,另外还有折零秤,每斤19两,钱平秤每斤17两;来凤县的盐秤每斤22两,棉花秤每斤20两,加三秤(买卖蔬菜)每斤20.8两,截半秤(买卖石灰、石膏)每斤24两,正秤(买卖鸡鸭鱼肉)每斤16两。③即使在同一个市场上,所使用的衡器也因使用范围不同而有名称和单位量值的不同。如五峰县渔洋关市场所用秤有八种之多,用于油脂、皮毛、药材和倍子交易的广秤有广五秤、广八秤和一分秤三种,每斤两数分别为16.8、17.26和17.6;用于红茶、青茶和木炭交易的截半秤分为17两截半、18两截半和16两截半,每斤分别为25.5、27和24两,用于石灰和木材交易的三合秤每斤重达46两。④

用秤情况最复杂的当属汉口。汉口“所用之秤,其种类不知其以若干计也。其中有同业者公议以用之者,有各商人任意自为之者。……因各商帮而有异,因各行家而有异,又因各商店而有异。是无论为公为私,皆无一定之准则矣。吾尝闻之,汉口全市之秤,其为各行店所通用,为一般所共知者,盖有三十余种。”⑤秤杆或以红木为质或以桐木为质,最小的可称五斤,最大的可称千斤。其形制有杆秤、抬秤、撮箕秤、盘秤等,最小的1斤仅合8两,其余的1斤自12两至20两不等。⑥

再具体到棉秤,湖北各地棉花交易用秤单位量值差异也很大,大的1斤合48两,小的1斤仅16两。⑦不仅各地用秤多有不同,即便同一市场内,也会有不同的秤,如汉口在清末“棉花用秤有三种,一是棉花秤,二是司马秤,三是磅秤”;⑧买进和卖出、零星收购与大批买进所用之秤不同也很常见,如老河口花行一度进货用潮十足,出货用潮九九;沙市的棉花用秤,有收购零星棉花用的花庄秤,在河下有花行代客买卖及花行自售所用的黄秤和用以征税、检验、打包、运输计量的磅秤。⑨根据笔者的不完全统计,这一时期在湖北棉花市场上所用的秤有近百种之多,其中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市场(含向湖北运入棉花的邻省各地)上所用的棉秤有70多种,如本文表1所示。

那么,名称各异、单位量值参差的棉秤在抗战前的湖北棉花流通中使用情况究竟如何?其中有无规律可循?其所反映的实质是什么?这需要结合当时湖北棉花市场结构和棉花流通的相关情况来分析。为此,必须首先了解抗战前湖北棉花产销情势变化所形成的棉花市场结构和棉花流通体系。

二

20世纪初,由于日本对华棉需求量的增加、英日等国在华兴建棉纺厂、中国棉纺织工业的发展等原因导致用棉量激增,上海成为国内最大的棉花消费市场,长江航线上的棉花流通格局发生巨变,由原来的逆江而上一变而为顺流而下。⑩湖北的棉花产销情势也相应发生了重大变化。

其一是植棉业的快速发展。20世纪以前,湖北棉花的主要产地在鄂中、鄂东地区,“自荆州安陆

① 湖北省政府民政厅编印:《湖北县政概况》,第981、167、812页。

② 佚名:《武昌县农产调查统计表说明书》,《湖北建设月刊》第1卷第4号(1928年9月)。

③ 湖北省政府民政厅编印:《湖北县政概况》,第257、513、1627页。

④ 五峰土族自治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五峰县志》,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1994年版,第332页。

⑤ 水野幸吉:《汉口》(中译本),第244页。

⑥ 既明:《汉口之度量衡》,《银行杂志》第2卷第20号(1925年8月16日)。

⑦ 梁庆椿:《鄂棉产销研究》,中国农民银行经济研究处1944年印刷,第385页。

⑧ [日]岸根信:《清国商业综览》,转引自湖北省志贸易志编纂委员会编印《湖北近代经济贸易史料选辑》第1辑,1984年印刷,第57页。

⑨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金陵大学农学院农业经济系1936年印刷,第132、131页。

⑩ [日]森时彦著,袁广泉译:《中国近代棉纺织业史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版,第75页。

以下则为出产之大宗,汉黄德三府尤盛。”^①进入20世纪之后,湖北植棉业快速发展,“迨一九〇〇年,湖北(棉花)种植大发达。”^②全省棉花种植面积迅猛扩展,1914年为305万亩,^③到了20世纪20年代中期,“近年棉花出口日多,大利所在,农家多以稻田、旱田改种棉花,从前素不产棉之地,亦以产棉闻矣。”^④1924年增至643万亩,1936年为818.6万市亩。^⑤棉花产量相应增加,“民国十八年(1929)以前,平均每年产额,约二百五十万担。民国十七年,据调查达三百〇四万八千六百八十六担,为鄂省棉花产额之最高纪录。”全省常年总产额在300万担之间。^⑥湖北成为仅次于江苏的第二大产棉省份。^⑦

其二是棉花市场的重构。在20世纪以前,鄂棉外销,多数逆江而上,以四川为主要销场,“黄州汉阳两府所属出产之花,仅以川省为唯一销场”,^⑧沙市是鄂棉入川的主要集散地。^⑨进入20世纪后,湖北棉花流通的巨大变化便是汉口棉市的发达。长江流域的棉花流向逆转后,与沙市相比,汉口交通优势凸显,逐步成为湖北棉花的集散中心,集中了湖北主要产棉地区的大部分棉花,并吸纳邻省陕西、河南和湖南等省的部分棉花,常年运集量在200余万担以上,除了当地纱厂用棉数十万担外,全部输出省外。^⑩

这一时期的湖北棉花市场上,形成了以汉口、沙市为中心的市场结构。包括汇集于汉口的豫、陕、湘棉在内的棉花在湖北省内的汇聚和外输流向情况大致如下:

第一,向汉口集中。在汉口集散的棉花货源主要来自省内和豫、湘、陕的部分地区。省内棉花来源主要有长江流域的嘉鱼、鄂城、大冶、黄冈、蕲春、蕲水、广济等县,平汉铁路沿线的孝感、应山、广水、云梦、应城等地,襄河流域的光化、襄阳、宜城、枣阳、随县、沔阳、天门、汉川、汉阳等县,汉水流域的钟祥、荆门、京山、潜江等县;^⑪另外,石首、公安、当阳、江陵和监利亦有一部份棉花直运汉口销售。^⑫省外的棉花来源主要有河南的新野、桐柏、淅川、唐河、洛阳、灵宝和邓县等地及湖南的巨子口、津市、常德等地及陕西咸阳。^⑬

在汉口集散的棉花几乎全部运往上海。^⑭

第二,向沙市集中。在沙市集散的棉花主要来自鄂西的松滋、江陵、枝江、公安、石首、监利、宜都和当阳等县,以松滋、枝江、公安、石首四县为主,约占沙市棉花总量的十分之八九。^⑮每年在此地汇集的棉花有数十万担。

沙市集散的棉花以上海和四川为销区,其中“十之八九为上海”,^⑯输往四川的以重庆为主要销区。在1929年以前,因土包棉花水脚重,由沙市输往上海的棉花大都先运往汉口再行转运;其后,沙市开设了打包厂,又开通了直航上海的江轮,销往上海的棉花“悉已直运沪上”,^⑰不经汉口转运。

① 民国《湖北通志》卷24《舆地志·物产》。

② 佚名:《中国棉与纱之调查》,《东方杂志》第16卷第10号(1919年10月)。

③ 金城银行总经理处汉口调查分部编印:《湖北之棉花》,1938年印刷,第3页。

④ 佚名:《湖北省之烟草》,《中外经济周刊》第110号(1925年5月2日)。

⑤ 金城银行总经理处汉口调查分部编印:《湖北之棉花》,第3页。

⑥ 实业部国际贸易局编印:《武汉之工商业》,1932年印刷,第99页。

⑦ 鲍幼申:《湖北省经济概况》,《汉口商业月刊》第1卷第7期(1934年7月)。

⑧ 佚名:《湖北棉业近况》,《实业杂志》第27号(1920年1月)。

⑨ 森时彦:《中国近代棉纺织业史研究》(中译本),第58—74页。

⑩ 王栋臣:《汉口棉业概况》,《工商半月刊》第3卷第21期(1931年11月1日)。

⑪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54页。

⑫ 梁之军:《湖北之棉业》,《中国经济评论》第2卷第8期(1935年8月)。

⑬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55页。

⑭ 王栋臣:《汉口棉业概况》,《工商半月刊》第3卷第21期(1931年11月1日)。

⑮ 金城银行总经理处汉口调查分部编印:《湖北之棉花》,第55页。

⑯ 胡邦宪:《沙市棉花事业调查记》,《国际贸易导报》第6卷第12期(1934年12月)。

⑰ 胡邦宪:《沙市棉花事业调查记》,《国际贸易导报》第6卷第12期(1934年12月)。

此外,部分边境县份所产棉花还分别就近运往江西和四川。鄂东的广济、黄梅、蕲春等县所产部分运往江西九江销售。^①鄂西的宜昌、宜都、松滋、枝江所产棉花有一部分由当地直接贩运入川。^②

棉花由各县输往汉口、沙市的过程中,往往经过由低级市场向高级市场的多次转运,从产地的农村集市,经中心集镇运往地区性集散点,然后汇集于中心市场。如随县的厉山镇周边100华里内农村集市的棉花在厉山汇集后运往县城,^③再由县城转运汉口。我们将相对较低级的市场称为上位市场,相对较高级的市场称为下位市场。这样,在各级市场间,便形成了棉花流通各级市场之间的上位市场和其各自对应的下位市场,如汉口是随县的下位市场,随县是汉口的上位市场;随县是厉山镇的下位市场,厉山镇是随县的上位市场。由此形成了全省棉花流通的市场体系。

三

如前所述,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分别流向上海、九江、重庆等地,此三地棉秤分别为每斤16.8两的司马秤、每斤16.8两的磅秤^④和每斤17.2两的天平秤。^⑤根据我们所掌握的资料,这一时期湖北棉花市场用秤,各上位市场和下位市场之间棉秤的单位量值差异及其指数情况如表1所示。

表1 抗战前湖北棉花市场用秤情况

上位市场	下位市场	秤名	每斤两数	单位量值指数		资料来源
				以汉口进秤为100	以下位市场秤为100	
汉口	上海	汉秤(进)	18.3	100	109	1
		磅秤(出)	16.8		100	
汉口乡间			20.0	109	109	2
			24.0	131	131	
潜江	汉口		18.3	100	100	3
京山		花秤	18.3	100	100	4
枣阳		花行秤	18.3	100	100	5
枣阳乡间	枣阳		24.0	131	131	6
天门 ¹	汉口	行秤(进)	20.3	110	110	7
		旧秤(出)	18.8	103	103	
黄冈新洲	汉口		18.3	100	100	8
宜城		花秤	18.3	100	100	9
鄂城		库秤	16.8	92	92	10
大冶	鄂城		16.8	92	100	11
汉阳			20.3	111	111	
云梦			18.3	100	100	
应城 ²	汉口	进庄秤	18.1	99	99	12
		出庄秤	17.8	97	97	
麻城		棉花秤	18.0	98	98	13
随县			18.4	101	101	6
随县厉山	随县		18.8	103	102	
随县澧潭			19.3	105	105	

①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57页。

② 梁之军:《湖北之棉业》,《中国经济评论》第2卷第8期(1935年8月)。

③ 平汉铁路经济调查组编印:《平汉铁路老河口计划支线经济调查》,1937年印刷,第5、8页。

④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129、136页。

⑤ 市秤与天平秤比值是0.7775,折算天平秤每斤约17.2库两。陈敬先:《重庆之棉花市场》,《农本》1942年第60期。

续表 1

上位市场	下位市场	秤名	每斤两数	单位量值指数		资料来源
				以汉口进秤为 100	以下位市场秤为 100	
监利	汉口		24.0	131	131	3
沙市	上海/重庆/汉口	花庄秤	34.0	186	202/198/186	14
		黄秤	20.0	109	119/116/109	
		磅秤	16.8	92	100(运沪)	
宜都	沙市/四川 ³	花秤	20.0	109	100/?	15
枝江			18.0	98	90/?	4
松滋		涪市秤	27.3	149	136/?	14
			21.0	115	105/?	
			22.5	123	113/?	
松滋弥陀寺			20.8	114	104/?	
松滋沙道观			21.5	117	108/?	
江陵	汉口/沙市	新黄秤	19.8	108	108/99	16
		弥陀寺秤	27.3	149	137/149	
当阳 ⁴		棉花秤	23.1	126	126/116	17
石首		黄秤	18.3	100	100/92	4
石首藕池口			20.0	109	109/100	18
公安		公安秤	20.0	109	109/100	19
		新黄秤	20.0	109	109/100	16
公安陡湖堤		籽花秤	20.5	112	103	15
公安黄金口	黄金口秤	46.0	251	230		
			48.0	262	240	4
公安某地	沙秤	33.0	180	165		
广济武穴	汉口/九江	巳未秤	18.0	98	98/107	20
广济龙坪		瑞芝堂秤	18.3	100	100/109	
黄梅孔龙		大秤	22.0	120	120/131	
樊城	汉口	汉秤	18.3	100	100	6
		樊秤	18.8	103	103	
襄阳东乡 ⁵	樊城		18.5 - 18.7	101 - 102	101 - 102	20
襄阳南乡			18.9	103	103	
襄阳			18.8	103	103	11
邓桃河		邓桃河秤	36.0	201	201	19
老河口	汉口	潮十	24.0	131	131	20
光化四乡	老河口		21.0	115	88	19
			16.0 - 32.0	87 - 175	67 - 133	
郟县		棉花秤	18.9	103	79	21
河南新野	老河口/樊城	花秤	20.0	109/109	83/109	22
		皮花秤	24.0	131	100/131	
		籽花秤	24.0	131	100/131	
河南邓县		花秤	24.0	131/131	100/100	
河南灵宝	汉口	平秤	16.0	87	87	20
灵宝乡间	灵宝	印子秤	16.3	89	102	
河南洛阳		平秤	16.0	87	87	
湖南华容	汉口	籽花秤	22.0	120	120	23
		皮花秤	18.0	98	98	

续表 1

上位市场	下位市场	秤名	每斤两数	单位量值指数		资料来源
				以汉口进秤为 100	以下位市场秤为 100	
华容巨子口	汉口		19.0	104	104	24
湖南常德			18.0	98	98	25
			17.8	97	97	24
湖南津市			18.0	98	98	

资料来源:1. 胡邦宪:《汉口棉花贸易调查记》,孙文郁主编:《豫鄂皖赣四省农村经济初步调查报告》,豫鄂皖赣四省农民银行 1934 年印刷,第 745 页。2. 实业部度量衡局:《棉花业下乡收花应以市制衡器为立案咨汉口市政府》,《工业标准与度量衡》第 1 卷第 2 期(1934 年 7 月)。3. 崔燮邦:《湖北省棉业调查》,《湖北省农会会报》第 5 卷第 3 期(1924 年 3 月)。4. 湖北省政府民政厅编印:《湖北县政概况》,第 835、851、1008、1036 页。5. 金城银行总经理处汉口调查分部编印:《湖北之棉花》,第 52 页。6. 平汉铁路经济调查组编印:《平汉铁路老河口计划支线经济调查》,1937 年印刷,“枣阳经济调查报告”第 5 页,“随县经济调查报告”第 13、14 页,“樊城经济调查报告”第 2 页。7. 杨度春:《天门县棉花市场之概况》,《鄂棉》第 1 卷第 9 期(1937 年 3 月)。8. 胡邦宪:《黄冈县新洲棉花贸易调查记》,孙文郁主编:《豫鄂皖赣四省农村经济初步调查报告》,第 601 页。9. 湖北省宣城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宣城志》,北京:新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75 页。10. 胡邦宪:《鄂城棉业调查记》,孙文郁主编:《豫鄂皖赣四省农村经济初步调查报告》,第 712 页。11. 崔燮邦:《湖北省棉业调查》,《湖北省农会会报》第 4 卷第 12 期(1923 年 12 月)。12. 湖北省应城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应城县志》,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574 页。13. 东北大学豫鄂皖赣收复匪区经济考察团:《东北大学豫鄂皖赣收复匪区经济考察团报告书》,东北大学编辑部 1934 年印刷,第 28 页。14. 胡邦宪:《沙市棉花事业调查记》,《国际贸易导报》第 6 卷第 12 期(1934 年 12 月)。15. 中华棉业统计会编印:《民国二十四年中国棉产统计》,1936 年印刷。转引自湖北省志贸易志编纂委员会编印《湖北近代经济贸易史料选辑》第 2 辑,1984 年印刷,第 88 页。16. 崔燮邦:《湖北省棉业调查》,《湖北省农会会报》第 5 卷第 2 期(1924 年 2 月)。17. 湖北省政府秘书处统计室编印:《湖北省年鉴》第一回,第 394 页。18. 沈青山:《湖北藕池口之经济概况》,《交行通信》第 5 卷第 6 号(1934 年 12 月)。19. 梁庆椿:《鄂棉产销研究》,中国农民银行经济研究处 1944 年印刷,第 385、251 页。20.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 136、134、132 页。21. 湖北省郧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郧县志》,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594 页。22. 河南省棉产改进所编印:《河南棉业》,1936 年印刷,第 86—87 页。23. 佚名:《湖南棉产调查》,《工商半月刊》第 3 卷第 20 期(1931 年 10 月 16 日)。24. 孟学思:《湖南之棉花及棉纱》,湖南省经济调查所 1934 年印刷,第 62 页。25. 陈建荣:《湖南省常德县经济概况》,《国民经月刊》第 1 卷第 1 期(1937 年 5 月)。

说明:表中每斤两数和单位量值指数按四舍五入取值,两为库两。

注:1、该县花行收花所用秤,1 斤名义上是 20 两实际为 20 两 3 钱。本表采用 20.3 两。

2、该县进庄秤每百斤合市秤 135 斤 9 两,出庄秤每百斤合市秤 133 斤 1 两,按库秤 1 两等于 37.3 克折算出每斤两数。

3、根据目前掌握的资料,不能确知输往四川何处,故指数阙如。

4、该县棉花秤每斤合 1.725 市斤,折合 23.1 库两。

5、樊城花行与花号交易用汉秤,花行在襄阳东乡收花用秤每担较汉秤大 1—2 斤,在南乡收花用秤每担较汉秤大 3 斤。

通过观察、分析湖北各地棉花市场秤的使用情况,我们认为:

第一,棉花市场所用秤具有一定的自适应功能。这里所说的自适应功能,指的是特定棉花市场用秤的单位量值会随着该市场在棉花市场体系中地位的变化而相应地做出调整以适应这种变化。这种调整是市场力量推动的自我调节,体现了非强制性因素对民间度量衡使用惯性的作用。

毋庸置疑,民间度量衡的使用具有惯性,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会延续。这在湖北棉花市场上也有所体现,如老河口进货一直用 24 两的“潮十秤”。然而用秤情况不是一成不变的。即便在老河口,原来进出货用秤不同的情况后来也变成“进出一律,皆用潮十。”^①

抗战前湖北棉花市场棉秤的自适应功能突出地体现在汉口棉秤单位量值的变化上。1906 年,汉口棉花交易所用的棉花秤、司马秤和磅秤 1 斤分别折合日制 180 匁、160 匁和 172 匁。^② 1 匁等于 1.005 335 库钱,^③每斤合库两数分别为 18.096、16.085 和 17.292。又根据《中国经济全书》的记载,1908 年时汉口棉花买卖用“帮秤”,“此秤之百斤,与百八斤十五两相当。”^④折算为每斤 17.43 库

①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 132 页。

② [日]岸根佑:《清国商业综览》,转引自湖北省志贸易志编纂委员会编印《湖北近代经济贸易史料选辑》第 1 辑,第 57 页。

③ 周锡三:《中外度量衡表》,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4 年版,第 27 页。

④ [日]长谷川辰二郎编著:《中国经济全书》第 2 辑,神田印刷所印刷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印刷,两湖总督署藏版,第 88 页。

两。1920年,汉口花行所用棉秤,每斤合天平秤18两,^①天平秤1斤为586克,则每斤合17.674库两。20世纪20年代中期,棉花市场已采用每斤18.3库两的汉秤即“四帮秤”,^②并一直成为汉口购进棉花所用的标准秤。

汉口所用花秤的变化与汉口棉花集散中心地位的逐步形成相呼应。20世纪初,在汉口集散的棉花数量较少,如1902年汇集了20多万担,1903年输入仅有7万担。由汉口输出的棉花数量也很有限,每年大约2万至9万担。^③此时的棉秤未曾统一,“应以那种秤为依据,必须事先定好”。^④到了民初,汉口的棉花集散功能大幅提升,但输出总量仍多在数十万担间;棉花用秤种类由三而一。其后,汉口棉花输入量显著增加,“民国十二年以后,始逐渐增加。在民国十二年至民国十八年之间,每年均超过一百万担以上,民国十五年及十七年两年,且达到一百九十万担,以至二百四十万担之多”;^⑤棉花进货用秤单位量值确定。

樊城的情况亦复如是。樊城原先用每斤18.8两的樊秤,“实在近时用十八两三钱之‘汉秤’。”^⑥汉秤成为当地棉花出货通用秤,樊秤用作进货秤。^⑦

第二,一般来说,在统一市场体系中,棉花市场棉秤单位量值的取值,多介于其上下位市场棉秤单位量值之间,存在相互之间的关联关系,即上位市场棉秤的单位量值一般不小于其下位市场。为了便于表述,我们将此种棉秤取值的特点称为“计量关联性”。

在表1中,共有72种单位量值不同的秤(襄阳东乡秤和光化四乡的第二种秤均按两种计算),根据指数计算比较,有58种秤的单位量值不小于其下位市场,所占比重约为81%;若以省内棉秤而论,59种棉秤中,共有51种棉秤的单位量值不小于其下位市场,所占比重超过了86%。少数例外的地方则通过调整棉花定价进行调节。如鄂城棉秤每斤16.8两,每担比汉秤少8斤,“故行贩进货价值均必照汉市标价,以每担亏秤八斤计算在内,并占算一切盘费开支及最高率之利息折合平价。”^⑧老河口潮十秤大于其上位市场棉秤,则通过提高花价的方式予以平衡。^⑨这说明,在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市场上,绝大多数上位市场棉秤的单位量值不小于其下位市场。

同时,我们也注意到,湖北省内各棉花市场中,有约27%的上位市场采用与其进行直接交易的下位市场单位量值相同的棉秤,如樊城用汉秤作为出货秤;或采用与下位市场单位量值相同的棉秤,如汉口的上位市场潜江、京山、枣阳、新洲、宜城、石首、云梦和龙坪等地的棉秤均为每斤18.3两,沙市的上位市场宜都、藕池口、公安等地棉秤与沙市黄秤单位量值相等。同样,汉口和沙市均使用磅秤^⑩作为出秤也与其下位市场上海的用秤情况相关。近代上海棉花市场所用棉秤曾有会官秤、重秤和司马秤三种。“惟会官秤失之过轻(仅十四两三钱至四钱),重秤失之过重(自十八两至二十两),不如司马秤之受人欢迎也”^⑪,每斤16.8两的司马秤成为上海棉市通用秤。而汉口和沙市的出秤单位量值恰与之相等,这一方面反映了棉秤的自适应功能,另一方面反映了作为下位市场的上海对作为上位市场的汉口、沙市在用秤方面的取值标准作用。说明随着市场联系紧密程度的增强,棉秤的单位量值取值具有趋同的倾向。

① 整理棉业筹备处编印:《最近中国棉业调查录》,1920年印刷,第68页。

② 佚名:《汉口之度量衡》,《中外经济周刊》第165号(1926年6月5日)。

③ [日]岸根信:《清国商业综览》,转引自湖北省志贸易志编纂委员会编印《湖北近代经济贸易史料选辑》第1辑,第40页。

④ [日]岸根信:《清国商业综览》,转引自湖北省志贸易志编纂委员会编印《湖北近代经济贸易史料选辑》第1辑,第57页。

⑤ 鲍幼申:《湖北省经济概况》,《汉口商业月刊》第1卷第7期(1934年7月)。

⑥ 平汉铁路经济调查组编印:《平汉铁路老河口计划支线经济调查》,1937年印刷,“樊城经济调查报告”第2页。

⑦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134页。

⑧ 胡邦宪:《鄂城棉业调查记》,孙文郁主编:《豫鄂皖赣四省农村经济调查初步报告》,第712页。

⑨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调查》,第132页。

⑩ 沙市棉花运往上海采用每斤16.8两的磅秤作为出秤。参见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运销》,第136页。

⑪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编印:《上海之棉花与棉业》,1931年印刷,第50页。

第三,计量关联性与棉花市场联系的密切程度有相关关系。

计量关联性反映了两地棉花市场联系的密切程度如何;反之,棉花市场联系是否密切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市场间是否具有计量关联性。棉花市场联系的密切程度可从上位市场对下位市场的棉花输出量及其占下位市场棉花输入总量的比重和棉花输入的稳定程度来判定。

由表1可知,汉口与常德、津市、灵宝、洛阳的计量关联性不明显,这是因为汉口与上述各地棉花市场联系十分松散。以1929年7月至1930年12月(不含1930年6月,下同)上述各地对汉口的棉花输入情况为例。1929年下半年,常德、津市仅输入604.12担,占汉口棉花输入总量的0.074%,1930年,常德无输入,津市输入量为5472.29担,占汉口总输入量的0.586%。1929年下半年,灵宝和洛阳的输入量为2166.71担,占汉口棉花输入总量的0.267%。1930年,洛阳输入2453.46担,占汉口总输入量的0.262%,灵宝无输入。^①

实际上,这几个产棉区的主要销场都不是汉口。津市、常德而言,在棉花市场上,与长沙的联系更为紧密。长沙是湖南最大的棉花交易市场,其省内最重要的棉源地就是津市和常德,汇集长沙的棉花“自本省输入者,以津市为最多,约占十分之五六,常德次之。”1933年,常德等地在湖南省内销售的棉花,有88%运往长沙。^②而对于灵宝和洛阳来说,分别与陕州和郑州的市场联系更紧密。灵宝棉花先以郑州后以陕州为主要销场,20世纪30年代前期灵宝所产棉花的70%运往陕州;洛阳棉花的主要销场是郑州,1933年,95%的洛阳棉花输往郑州。^③长沙通用棉秤每斤16.5两,^④陕州棉秤每斤16两,^⑤因此,常德、津市与长沙间,灵宝与陕州间,洛阳与郑州间更具有计量关联性。

基于棉花市场结构变化所引发的棉秤自适应功能并由此体现的计量关联性,实质是一种变相的价格调节手段,其目的是为了确商人获利。

在传统商品流通尤其是大范围长距离的大宗商品流通中,仅靠商品在市场间或季节间的价格差无法确商人获利,因为在运输和交易过程中,各种陋规旧习,比如偷盗、掺杂及苛捐杂税和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层层转手加重了贩运成本,商人在“价格上虽有上下其手之机,但通常盈亏有数,未可谓为确有把握。”^⑥在此情形下,混乱的度量衡制度恰恰成为可资利用的有利条件,利用计量器具单位量值差异更能确商人获利,且手段更为隐蔽。这在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市场上,同地市场交易表现为进秤比出秤大,如天门花行进秤1斤为20.3两,出秤1斤为18.8两,一进一出,花行每百斤可得余秤11.19市斤;^⑦而异地市场间的交易则表现为上位市场棉秤的单位量值不小于下位市场棉秤,如在汉口与上海的棉花交易中,汉秤和磅秤之间的秤差,使得每担可溢出市秤9斤4两;沙市与上海的棉花交易中,黄秤与磅秤的秤差,可使每担溢出市秤23斤9两。^⑧这样,即使两地棉价相差不大,商人仍能获利,“便以余秤贴补的缘故”。^⑨

就抗战前的湖北棉花市场而言,计量关联性以棉秤及其单位量值可变为前提,以棉花市场体系为依托,以棉花流通为动力,以维护商贩利益为目的;湖北棉花市场上各种棉秤的使用,与其归因于

① 佚名:《汉口棉业概况》,《工商半月刊》第3卷第21期(1931年11月1日)。

② 孟学思:《湖南之棉花及棉纱》,第64、11、65页。

③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调查》,第60、61页。

④ 孟学思:《湖南之棉花及棉纱》,第52页。

⑤ 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调查》,第123页。

⑥ 胡邦宪:《沙市棉花事业调查记》,《国际贸易导报》第6卷第12期(1934年12月)。

⑦ 原文以市秤1斤折合13.8库两折算得余秤10.85市斤。实际市秤1斤合13.4库两,折算余秤为11.19市斤。杨度春:《天门县棉花市场之概况》,《鄂棉》第1卷第9期(1937年3月)。

⑧ 沙沪间的余秤原文每担为31斤,核算后为23斤8两7钱,四舍五入为23斤9两。金国宝:《豫鄂皖赣四省之棉产调查》,第129、131页。

⑨ 履仁:《棉花市场之组织与棉产运销合作》,《农村合作》第2卷第1期(1936年1月)。

积习,不如说是利益驱动下的理性选择。它也表明,棉花市场用秤的不统一并没有阻碍棉花流通,也不是割裂棉花市场的因素。

On the Measurement Issue in Hubei Cotton Market before the Anti-Japanese War

Wang Chunfang

Abstract: The measuring instruments have different names and unequal unit quantities in traditional commodity markets, and the use of them has a close relationship with commodity circulation. Although the steelyard use is numerous and complex, there still has certain regularity in Hubei cotton markets before the Anti-Japanese War: the cotton steelyard has some adaptive function; there's a measurement correlation between upper and lower market, that is the unit quantity of upper market is generally no less than lower market; the measurement correlation has a related relationship with the degree of market linkages. Taking the cotton steelyard and its unit quantity may be variable as the premise, the cotton circulation as a driving force, and basing on the market system, the measurement correlation in Hubei cotton market before the Anti-Japanese War is a disguised form of price regulation in order to safeguard the interests of traders.

Key Words: the Folk Weights and Measures; Steelyard; Measurement Correlation; Cotton Market; Hubei Province

(责任编辑:王小嘉)

第二届北大经济史学大会“中国经济的长期发展： 思想、理论与实践”预通知暨征文启事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社会经济史研究所

为促进中国经济史学界的学术交流,加强国内与国际经济史学界的互动联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社会经济史研究所拟于2016年9月23—24日在北京大学举办第二届北大经济史学大会。会议主题是“中国经济的长期发展:思想、理论与实践”。近些年来,学术界对于中国古代、近代和现代的长期经济增长问题都给予了高度的关注,新材料、新方法、新视角不断被运用到相关研究中,业已呈现出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本届大会将重点研讨中国经济的长期发展问题,希望从思想、理论、方法和实践等多个层面加以研讨。大会讨论范围涵盖经济史与经济思想史相关的各类研究,突出中国经济史学研究与国际范式的融合,内容主题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国经济长期发展的经济史研究
2. 中国经济长期发展的经济思想史研究
3. 中国经济史学研究的理论创新和方法创新
4. 中国经济史学研究的国际化路径

有意为文与会者,敬请于2016年6月10日前回示会议筹备组(Risehpku@126.com)。筹备组将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正式邀请函,纸质版邀请函将于会议报到时与会议资料一同发送。

会议初步订于9月23日(周五)召开,会期2天。9月22日(周四)报到。会议地址为北京大学经济学院。会议期间食宿费用将由主办方承担。受经费所限,需要您承担相应差旅费,敬请谅解。

未尽事宜,敬请垂询会务秘书胡莎莎女士(联系电话:01062755009,15600033357)